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苏州捷信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北京众合智能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北京众合智能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参加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单位名称）的2025年重点河流监测监控数据采购服务第一标段：元荡湖口水质浮船站数据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2025年重点河流监测监控数据采购服务第一标段：元荡湖口水质浮船站数据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北京众合智能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267.65万元，资产总额为119.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